

#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12 時 10 分

地 點：本校人文館 102 教室

主持人：劉明宗主任

記錄：蔣昀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4.9.16）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 由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一、本系大學部個人申請入學考試面試方式是否調整，請討論。	面試方式調整為「3 位評審同時面試，共 10 分鐘」。	依決議辦理。
二、本系陸生學伴之產生方式，請討論。	一、系辦公室臚列學伴應負責事項。 二、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讓大學部一年級同學加入。	依決議辦理。
三、本系辦理今年「101 年度系所評鑑改善情形成果自我評鑑」之時間，請討論。	一、校外委員候選名單調整為：陳益源教授（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蔡振念教授（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王偉勇教授（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校內委員候選名單調整為：伍鴻沂教授（本校音樂學系）、黃冬富教授（本校視藝系）、簡成熙教授（本校教育行政所）、張慶勳教授（本校教育行政所）。 二、自我評鑑辦理日期預訂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	依決議辦理。
四、修改本系「迎曦獎學金實施要點」，請討論。	一、操行分數之修改照案通過。 二、修改相關規定如附件。	依決議辦理。
五、考量學生選課的充分及多元性，請各組課	本次會議討論結果如下： （一）思想義理組僅保留大學部之「左傳」課程調整建議，其餘建議撤案。	本案已繼續於 104 學年度

<p>程略作調整，請討論。</p>	<p>(二) 現代文學組：  1.建議統一本系日、夜間部研究所之課程名稱（目前有「研究」及「專題研究」兩種課程名稱），原則統一為「專題研究」。  2.建議刪除一門「應用中文群組課程」，新增一門實務主題課程（規劃開在四年級）。  3.建議將大學部「臺灣古典文學選讀」課程調整到四年級下學期授課。  4.請現代文學組師長依個別課程之情況議定其名稱是否需加入「習作」二字。</p> <p>(三) 語言文字組：  1.有關刪除「國音學」、「口語表達」、「語文教材教法與分析」之建議，暫緩再議。  2.可考慮刪除大學部「語用學」課程，以配合新增「中國語言學史」(3學分)、「古文字學」(3學分，規劃於大學部四年級上學期授課)等課程。</p>	<p>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104年10月7日召開)討論，會議決議請參見系務工作報告三。</p>
<p>六、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畢業論文之標準相關事宜，請討論。</p>	<p>尊重各指導教授之決定。</p>	<p>依決議辦理。</p>

貳、主席報告：(略)

參、系務工作報告：

- 一、9月18日本系舉辦「2015土地公信仰文化學術研討會」及19日「走尋屏東土地公」田野踏查活動，已圓滿結束，感謝各位師長協助。
- 二、本學年度本系迎曦獎學金申請日期自9月7日至10月7日止，大學部5人申請，日間碩士班4人申請。
- 三、本系於10月7日召開本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本系課程修正事宜，並達成階段性決議。系辦公室於本次系務會議向師長報告，經收集全體師長意見後，彙整如下（俟所有決議確定後，再正式提案至系務會議討論）：  
不刪除「國音學」、「口語表達」、「閱讀指導」等課程。未來視本系發展方向再從整體課程架構之角度檢視討論。其他決議分述如下：

(一) 課程更改名稱：

- 1.大學部「現代詩」、「現代小說」、「現代散文」三門課程更名為「現代詩選讀及習作」、「現代小說選讀及習作」、「現代散文選讀及習作」。

2.大學部「平面媒體評論寫作」更名為「媒體評論寫作」。

3.日、夜間部研究所課程名稱統一為「○○專題研究」。

(二) 課程調整授課學期：

1.大學部「臺灣古典文學選讀」課程調整到四年級下學期授課。

2.大學部「左傳」課程調整到二年級上學期授課。

(三) 大學部「口語表達」、「閱讀指導」課程移至「中文應用群組」(不調整授課學期)。

(四) 課程增刪：

1.刪除大學部「語文教材教法」課程。

2.視整體課程增刪狀況，擬刪除大學部「語用學」課程。

3.新增大學部「中國語言學史」(四年級下學期授課)、「古文字學」(三年級上學期授課)兩門課程。

(五) 大學部「書法」課程擬改成 2 或 3 學分(併同調高學生畢業應修學分)。

(六) 請各分組師長再研議：

1.請古典文學組師長研議可否於大學部一年級上學期新增一門選修課程。

2.請現代文學組師長研議是否刪除大學部「文藝創作」課程。

(七) 本系課程之調整擬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前完成，並自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八) 現代文學組師長提議增加「中文應用實習」課程(於大學部三年級暑假授課)、「現代文學理論與批評」課程。

四、本系於 10 月 16 日舉辦之「系友暨研究生學術論文研討會」，地點為五育樓 3 樓視聽教室，歡迎師長蒞臨指教。研討會結束後擬舉辦一場座談餐會，邀請畢業生及師長出席。

五、本系與香港教育學院、台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學系合辦之「語文教育與思想文化學術研討會」，今年由台中教大語教系舉辦，舉辦日期訂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台中教育大學語教系規劃各校發表 5 篇文章，徵稿啟事已公告於本系網站，本系推薦鍾屏蘭老師、黃惠菁老師及王詩評老師發表。並請所學會會長吳豪杰同學邀請 2 位碩班同學發表。

六、恭喜簡貴雀老師、林其賢老師當選本校 103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之教學傑出獎(簡貴雀老師)及創意設計獎(林其賢老師)。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系參與「第五屆台灣南區大學中文系聯合學術研討會」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明：

一、臺南大學來函通知該校擬訂於 105 年 5 月 13-14 日(週五、六)舉辦「第十屆思維與創作暨第五屆台灣南區大學中文系聯合學術研討會」，邀請南區聯盟之中文系師長參與會議並提出論文至少 1 篇，每系最多以兩篇為限。摘要投稿截止日為 104 年 12 月 15 日，全文截稿為 105 年 2 月 29 日。(臺南大學來函及徵稿辦法如附件一)

二、請討論本系發表篇數及參與師長名單。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推薦黃文車老師發表。

### 提案二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系擬辦理課程教學座談會、工作坊等系列活動，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促進本系教師教學經驗之交流，提升本系教學品質，擬辦理課程教學座談會、工作坊等系列活動。
- 二、分享主題除本系專業課程之教學經驗，亦可分享國文、應用國文、習作教學等主題。
- 三、請師長集思廣益，討論辦理主題、方式、時間及地點。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系辦公室向學校確認教師增能計畫（社群）是否持續辦理？
- 二、本系預訂於10月28日辦理一場國文教學經驗交流座談會（請余昭玟老師主辦）、11月4日辦理一場應用國文教學經驗交流座談會（請林秀蓉老師主辦），以系經常門項下經費勻支。

### 提案三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系核心能力及教育目標調整及對應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核心能力及教育目標已通過修正，分別為：

（一）核心能力：

個人	身心健康與自主管理
	人文藝術與美感品味
專業	語言素養與資訊知能
	專業知識與實務職能
	科學素養與創新思維
	永續經營與終身學習
社會	民主法治與良好品德
	團隊合作與職場倫理
	多元文化與國際視野
	社會責任與人文關懷

（二）教育目標：品德力、創新力、自學力、宏觀力、就業力

- 二、院長室已初步針對現行院核心能力、院教育目標與本校之新核心能力、教育目標進行對應（對應圖如附件二），目前尚未發生無法對應之情況，院長室暫不調整，已於104年10月13日之院課程會議提案討論通過。
- 三、為配合校核心能力之修正，本系於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104年10月7日召開）討論通過修正本系核心能力（修正後核心能力如附件三），請師長討論是否須調整？並請師長討論其與本校、院核心能力之對應關係。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如會議紀錄附件）。

#### 提案四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系辦理「2015年近現代中國語文學學術研討會」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2015年近現代中國語文學學術研討會」將於104年12月4-5日(週五、六)舉辦，全文截稿為104年10月15日。
- 二、目前校外發表人名單如下：  
國內發表人：  
杜明德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林以衡教授 佛光大學中文系  
陳鴻逸教授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學系  
黃雅莉教授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蔡明興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應用外語學系  
蔡造珉教授 真理大學臺灣文學系  
羅慧君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  
國外發表人：  
李 娜教授 遼寧師範大學文學院（大陸地區人士）  
周 睿教授 西南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大陸地區人士）  
姜聲調教授 韓國圓光大學教育大學院（韓國籍）  
黃毓棟教授 香港大學中文學院（香港地區人士）  
余淑娟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馬來西亞籍）  
計12篇。
- 三、依本系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104年5月20日）決議，本系由柯明傑、嚴立模、朱書萱及王詩評四位師長提交論文。
- 四、請師長就未來論文集編輯、接待、接送等研討會辦理相關工作之分配，進行討論。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敬請本系師長再邀請一位與現有國外學者國籍不同之發表人，以豐富研討會之國際性質。
- 二、請本系古典文學組師長簡貴雀老師、黃惠菁老師發表文章。
- 三、請王詩評老師擔任會議論文集之編輯指導老師。
- 四、預訂於12月5日下午安排至高雄市美濃地區進行文化交流參訪。
- 五、鼓勵、邀請本系境外生參加。

#### 提案五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學期第二次系週會辦理經費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學期第二次系週會將於104年11月23日(星期一)舉辦。
- 二、謝謝余昭玟老師協助邀請笠詩社詩人出席，預計將有8位詩人蒞臨，有助提升本系學生相關素養。

三、擬依本校規定，以座談會形式辦理，並以本系經常門經費編列 8 位詩人之出席費，每人新臺幣 1,000 元，合計 8,000 元。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依本校規定辦理。

伍、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系與馬來西亞拉曼大學之交流方式，請 討論。

說明：本系黃惠菁、黃文車、嚴立模老師於今年 7-8 月參訪馬來西亞拉曼大學，談到本系未來與該校交流相關事宜。請本系師長就交流方式提供想法與建議。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一、本系與該校可以交流之方式如下：

- (一) 本系教師於暑假期間（每年 6 至 9 月）至該校進行異地教學（希望能有來回機票之補助）。
  - (二) 該校教師至本校進行短期教學（每年 2 至 5 月）。
  - (三) 本系與該校師生之短期交流。
  - (四) 本系與該校合辦學術會議、工作坊等學術活動交流。
- 二、與本校國際事務處國際合作組合作推動上述相關事宜。

陸、散會：同日下午 4 時。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簽到單

- 一、時間：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十二時十分
- 二、地點：人102教室
- 三、主持人：劉明宗 主任
- 四、列席人員：
- 五、出席人員：

名 稱	簽 名	名 稱	簽 名
劉明宗 主任	劉明宗	李美燕 老師	李美燕
陳劍鎧 老師	留職停薪	簡光明 老師	簡光明
鍾屏蘭 老師	鍾屏蘭	簡貴雀 老師	簡貴雀
黃惠菁 老師	黃惠菁	林秀蓉 老師	林秀蓉
余昭玟 老師	余昭玟	柯明傑 老師	柯明傑
黃文車 老師	黃文車	吳傑儒 老師	吳傑儒
林其賢 老師	林其賢	嚴立模 老師	嚴立模
朱書萱 老師	請假	王詩評 老師	王詩評
張秀容 老師	張秀容	蔣昀融 助理	蔣昀融
吳豪杰	吳豪杰	張雅如	張雅如